

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召开情况：

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2年8月17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，并于2012年8月27日在常州市天宁区青龙东路639号公司会议室召开。应到监事3名，实到监事3名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培基先生主持。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：

经过审议，与会监事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《201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《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的具体内容详见巨潮咨询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，半年报摘要同时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《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》的议案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《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》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及变动管理制度》的议案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《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及变动管理制度》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

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(四) 审议通过了《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自查报告和整改计划》的议案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《关于开展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》
(证监公司字[2007] 28号)、江苏证监局《关于开展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通知》
(苏证监公司字[2012] 268号)和《关于开展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相关工作的
通知》(苏证监公司字[2007] 104号)的要求，公司本着实事求是、求真务实的原
则，严格对照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，以及《公司章程》
等内部规章制度进行了认真的自查，并制成《关于“公司治理专项活动”的自查
报告》和《关于“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”的自查报告和整改计划》。以上
报告目前正在江苏省证监局审核过程中，待审核通过后将另行公告。

特此公告！

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二年八月二十八日